

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23-009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0,600,04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名臣健康	股票代码	0029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东松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南工业区		
传真	0754-85115053		
电话	0754-85115109		
电子信箱	stock@mingche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1、日化业务

公司成立于 1994 年，自成立以来一直扎根日化行业，目前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健康护理用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洗发水、护发素、沐浴露、啫喱水及护肤品等。公司本着创民族品牌，做百年名臣的愿景，始终坚持以消费者诉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卓越品质为保障的理念，为消费者提供安全、健康、天然的高品质消费体验。

2、游戏业务

公司 2020 年 8 月份通过外延并购进入游戏行业，从事网络游戏创意策划、研发制作和商业化运营。目前公司以游戏研发为主，致力于创造内容健康、品味个性、体验良好的精品游戏。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日化业务

公司主要品牌包括蒂花之秀、美王、初萃、盈蔻、高新康效、依采、力效等，产品覆盖头发头皮健康护理、皮肤健康护理、口腔健康护理以及家居护理等，其中蒂花之秀和美王为公司主打品牌，致力于为广大消费者提供高性价比产品。高新康效、依采品牌专注于为特定消费者提供具有特殊功效的针对性产品，如具有去屑、柔顺等功能的洗发水。初萃是

针对性解决肌肤敏感问题护理产品。力效品牌专注于为消费者提供家居清洁类的产品。盈蔻是公司近三年的主推产品，甄选进口的鱼子酱原料为配方，从香型、产品功效到外观颜值、性价比，都致力于民族高端洗护的发展之本。

2、游戏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海南华多、杭州雷焰从事游戏业务，拥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和丰富的市场运营、管理经验，专注 SLG、MMORPG、二次元等品类，并成功打造了《王者国度》、《百龙霸业》等爆品。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喀什奥术《镇魂街：天生为王》项目团队业务的最终完成，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游戏研发实力及业务规模，增强抗风险能力，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公司经营模式

1、日化业务

公司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据此择优选择供应商，采购产品原料和包装材料等，在生产上采取自主生产模式，利用自有设备、人员、技术进行原液配制、乳化等流程完成产品生产计划。在销售方面通过多级经销、商超直供等模式销售商品。

2、游戏业务

公司游戏业务以内容研发为主，即公司主要进行创意策划、研发制作等。在发行运营方面以授权运营为主，即公司自主研发的游戏向外部运营商授权，由其进行发行及推广，公司一般只负责技术支持及后续内容研发。未来随着业务发展，公司将对不同游戏品种择机采取自主运营或联合运营模式。在收费模式上主要是按虚拟道具收费模式（FTP），由运营商通过在游戏中向用户出售虚拟道具的模式盈利。

（四）行业地位

公司创建于 1994 年，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健康护理用品的高新技术企业。20 多年来，公司始终强化品牌发展战略，重视渠道建设，坚持技术创新、追求卓越品质的理念，目前公司已跻身国内健康护理用品行业的前列。

公司的品牌发展战略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其中“蒂花之秀”，“美王”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近年来所获得的重要资质及荣誉如下表所列示：

序号	各项荣誉及地位	授予机构
1	美王-广东省著名商标 蒂花之秀-广东省著名商标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	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等
3	国家级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认证）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4	全国质量信用 AAA 级企业 全国质量诚信标杆典型企业 全国质量信得过产品 全国日化行业质量领军企业 全国“质量和服务诚信”承诺优秀示范企业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副会长单位 全国百佳质量检验诚信标杆企业 全国质量百家信得过企业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2008/ISO 9001:2008）	国际标准化组织
6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行业协会企业社会责任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行业协会优秀企业家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行业社会责任奖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
7	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
8	中国口腔护理用品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中国口腔护理用品工业协会
9	广东省日化商会常务副会长单位 蒂花之秀品牌-“最具影响力品牌奖”	广东省日化商会
10	汕头市化妆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行业奉献奖、爱心贡献奖	汕头市化妆品行业协会
11	广东省制造业 100 强 广东省民营企业 100 强 广东省诚信示范企业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广东省企业家协会
12	广东省企业 500 强	广东省企业联合会
13	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14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15	汕头市纳税大户	汕头市人民政府
16	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17	中国日化百强	中国日化百强评选委员会
18	广东省法治文化建设示范企业	广东省普法办公室/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国资委/广东省总工会/广东省工商业联合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243,033,194.99	970,345,939.68	28.10%	879,177,1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9,247,880.54	757,810,648.61	-2.45%	655,461,348.1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945,404,947.07	744,148,561.43	27.05%	680,571,30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29,765.93	133,493,915.47	-81.03%	102,240,26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73,721.00	109,582,759.28	-104.36%	91,722,57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51,531.12	79,866,171.40	-8.28%	170,972,76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78	-80.77%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78	-80.77%	0.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18.96%	-15.56%	16.7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012,185.35	195,566,279.85	218,438,464.02	382,388,01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8,200.89	25,508,408.11	-45,526,989.51	43,710,14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8,618.09	18,841,877.73	-45,614,623.04	20,650,40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1,835.42	28,096,837.23	-49,479,296.55	165,135,825.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勤发	境内自然人	37.00%	63,270,900	0			
刘晓伟	境内自然人	12.33%	21,090,300	0			
汕头市锦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7,694,043	0	质押	7,694,043	
许绍壁	境内自然人	4.26%	7,28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2,737,740	0			
冯波	境内自然人	1.35%	2,310,000	0			
曹岳琴	境内自然人	1.07%	1,831,340	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延安 2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人	1.03%	1,765,240	0			
周国金	境内自然人	1.03%	1,76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成长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1,681,1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陈勤发、汕头市锦煌投资有限公司、许绍壁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行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行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刘晓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090,300 股。</p> <p>冯波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310,000 股。</p> <p>曹岳琴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31,340 股。</p> <p>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65,240 股。</p> <p>周国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60,000 股。</p>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回购公司股份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及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1）。

由于公司实施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及《回购股份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 35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24.79 元/股，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5,000 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01.6942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1.18%；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0,000 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403.3884 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2.3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9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23%，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7,250,795.4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公司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2,135,745 股为基数，向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6,640,723.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48,854,29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0,990,043 股，不送红股。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三）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为完善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提高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和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明晰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工作权责，促进日化业务发展，同意公司拟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公司现有日化业务涉及的相关资产、负债按照账面净值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广东名臣日化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及 2022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四）终止对外收购事项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对外收购事项并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同意解除公司与广州心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共同签署的《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并签署《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该对外收购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对外收购事项并签署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五）收购喀什奥术《镇魂街：天生为王》项目团队

原定收购喀什奥术 100%股权方案因客观原因终止后，标的公司鉴于与公司一年多来形成的良好合作关系，经多次友好协商，交易对方对标的公司进行团队和业务的调整，将部分人员和业务从喀什奥术剥离，经广州正诚资产评估与土地房地产估价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评估，评估估值为 7,279.76 万元，双方约定以现金 7,270 万元作价。2022 年 12 月 30 日，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同意将重整后的喀什奥术并入公司，并签署股权收购协议。该事项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总经理权限之内，不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喀什奥术工商资料已变更完毕。此次业务的最终完成，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游戏研发实力及业务规模，增强抗风险能力，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